**附表八 投標專用章授權書**

（以投標廠商信箋打字）

1.本廠商參加貴機關辦理之　　高雄市屋頂型太陽能發電系統計畫－大樹及旗美污水廠 採購招標案，特指定下列投標專用章作為投標使用，惟於得標後仍以大小章辦理簽約事宜。

2.本授權書自簽發之日起生效。

此　　致

高雄市政府水利局

投標廠商

名　　稱：

負 責 人：

地　　址：

被授權投標專用章：

投標廠商印信(大章) 負責人章(小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